

关于经技区 2020 年财政决算情况的报告

威海经济技术开发区管委会

主任、各位副主任、秘书长、各位委员：

受市政府委托，现向市人大常委会报告经技区 2020 年财政决算情况，请予审议。

一、一般公共预算收支决算情况

2020 年，区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275975 万元，完成预算的 99.2%，增长 4.2%，其中：税收收入 257879 万元，增长 4.5%；非税收入 18096 万元，增长 0.3%。区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加地方政府债券收入、返还性收入、转移支付收入、调入资金、上年结余收入等 131152 万元，收入总计 407127 万元。

区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207093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3%，增长 4.4%。区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加债务还本支出、上解支出、结转下年支出等 200034 万元，支出总计 407127 万元。

区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中，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4614 万元，增长 23%；国防支出 49 万元，下降 3.9%；公共安全支出 13178 万元，增长 12.9%；教育支出 45333 万元，增长 8.5%；科学技术支出 9551 万元，增长 3.6%；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168 万元，下降 35.4%；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5955 万元，增长 13.6%；卫生健康支出 17972 万元，增长 33.1%；节能环保支出 2972 万元，下降 37.3%；城乡社区支出 8748 万元，下降 60.7%；农林

水支出 15724 万元，下降 3.6%；交通运输支出 398 万元，下降 88.3%；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5001 万元，增长 123.5%；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5602 万元，增长 35.8%；金融支出 76 万元，下降 1.3%；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355 万元，下降 86.2%；住房保障支出 10505 万元，增长 29.1%；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531 万元；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268 万元，下降 19.1%；债务付息支出 10914 万元，增长 2.2%，其他支出 1179 万元，增长 46.3%。

2020 年，区级预备费安排支出 1500 万元，主要用于新型冠状病毒感染肺炎疫情防控经费。区级结转结余资金 11891 万元，2020 年，上述结转资金全部安排支出，2020 年当年形成一般公共预算结转下年支出 2700 万元。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决算情况

2020 年，区级政府性基金收入 14033 万元，完成预算的 246.2%，增长 151.1%。基金收入，加地方政府专项债券收入、上级补助收入及上年结余收入等 413347 万元，收入总计 427380 万元。区级政府性基金支出 366702 万元，完成预算的 95.2%，增长 137.1%。基金支出，加上解支出、调出资金 33177 万元，支出总计 399879 万元。收支相抵，年终结转 27501 万元。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决算情况

2020 年，区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上级补助收入 7 万元，为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补助资金，相应安排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补助支出 7 万元。

四、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支决算情况

2020年，区级社会保险基金收入7328万元，完成预算的90.9%，下降5.5%。社会保险基金支出7897万元，完成预算的97.9%，增长6.6%。区级社会保险基金当年收支结余-569万元，年末滚存结余1002万元。

五、地方政府债务情况

2020年，市级核定我区地方政府债务限额为76.6亿元，我区2020年底地方政府债务余额为74.4亿元，政府债务规模控制在限额范围内。

2020年市级分配我区地方政府债券18.54亿元，其中：再融资债券0.81亿元，新增债券17.73亿元。

1.再融资债券。全部用于偿还到期地方政府债券本金。

2.新增债券。主要用于老旧小区改造、中韩自贸区地方经济合作示范区产业园基础设施配套、第一第四工业园基础设施配套及威海服务贸易产业园建设等项目。

2020年，在市委的坚强领导下，经区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五中全会精神，积极落实市十七届人大四次会议各项决议，以“重点工作攻坚突破年”为抓手，克服疫情不利影响，全力落实“六稳”“六保”任务，加力提效实施积极财政政策，持续推进高质量发展，集中财力保障重点支出，全区经济社会持续健

康发展。

一、财政收支平稳高效运行。面对严峻复杂的经济税收形势，强化统筹调度，深入挖潜增收。2020年实现一般公共预算收入27.6亿元，增长4.2%，其中，税收收入25.8亿元，增长4.5%，占一般公共预算收入的比重为93.4%，收入增幅和质量居全市前两位。积极争取上级支持，发行中韩自贸区地方经济合作示范区产业园基础设施等项目专项债券17.66亿元，有效缓解重点项目建设资金压力。加大财政节支力度，出台政府过紧日子加强财政管理的通知，压减一般性支出，对因受疫情影响可暂缓实施和不再开展的项目支出及其他非急需非刚性支出，进行优化调整，累计压减资金6080万元，统筹用于重点项目建设。2020年，区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20.7亿元，增长4.4%，教育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卫生健康支出分别增长8.5%、13.6%、33.1%。

二、积极财政政策加力提效。全面执行各级减税降费、助企纾困政策，出台区级支持中小企业发展、农业生产等政策，降低企业生产经营成本、激发市场主体活力，累计落实减税降费、产业扶持等各项涉企政策8亿元，豪顿华工程、招商金陵船舶等骨干企业稳健增长，捷诺曼、艾迪科等一批科技型中小企业展现蓬勃活力。助力企业解决融资难题，通过线上对接、金融辅导员上门服务、产品推介会等方式，搭建银企沟通平台，为52家企业办理授信6.3亿元；组织174家企业注册市级“信财银保”平台，协

调发放贷款 118 笔、7.8 亿元；大力推进农业信贷担保工作，落实 34 家企业贷款 4540 万元；加快推进企业上市，6 家企业挂牌区域股权市场，泓淋电力创业板 IPO 申请获证监会受理。创新财政投入方式，设立 5000 万元区级天使投资基金，培育发展区内创新创业企业，促进技术创新和科技成果转化；积极争取省市新旧动能转换基金支持，设立 1.6 亿元天然调味素项目基金及 1.7 亿元光学膜及半导体芯片项目基金，精准支持项目和企业发展。

三、民生保障力度持续加强。支持打赢疫情阻击战，及时足额拨付防疫资金 8938 万元，保障疫情防控各项政策落实到位，全力支持复工复产；畅通疫情期间政府采购绿色通道，快捷、便利、高效采购防疫物资；出台资金管理办法，制定疫情防控应急采购注意事项，确保资金监管与保障同步并重。提档升级精致城市建设，推进总投资 275 亿元的 36 项市、区城建重点工程，16 处老旧小区、8 条背街小巷完成改造，4 座过街天桥、10 处口袋公园投入使用，14 条城市道路提档升级，34.7 公里沿海步道基本贯通；加快西部城区“腾笼换鸟”，完成统一路南延 550 亩厂房征迁和 4.5 公里道路建设，全力打造中央活力区。落实落细各项惠民政策，全力推进总投资 22 亿元的 63 项为民办实事项目，城乡居住环境、医疗卫生、文化生活、社会治安等各项事业显著进步；投资 4 亿元实施海南路小学等 7 所学校改扩建，新增学位 2700 个，有效解决入学难、大班额问题；持续完善社会保障体系，政府救助保

险参保全覆盖，城乡居民低保、居民医疗等政策提标扩面。深入推进乡村振兴，统筹整合涉农资金 1.3 亿元，重点支持村党组织领办合作社、农村土地适度规模集中、三产融合发展等，推动城乡同步建成小康社会；安排扶贫资金 673 万元，保障 14 个扶贫项目落地，确保精准脱贫圆满收官。

四、财税体制改革深入推进。构建绩效管理新常态，出台事前绩效评估、绩效监控等 4 个环节制度办法，实现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设定、绩效监控、绩效评价三个“全覆盖”，评价资金规模突破 10 亿元，财政资金使用效益明显提升。深化国资国企改革，出台开发区体制机制改革区属国企调整优化方案，完善薪酬管理办法及考核体系，激发干事创业动力，制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方案，稳妥做好国企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工作。强化政府债务管理，建立全口径政府债务统计监控机制，严格国企融资全流程监控，完善政府债务管理制度和风险防控体系，强化偿债主体责任，多途径多方式化解隐性债务，严控债务风险。加强财政资金监管，开展财政收支、预决算公开、代理记账机构会计信息质量等多项检查，严格政府投资项目评审，规范财政资金使用。

从财政决算和审计检查情况看，2020 年全区财政运行总体良好，但也存在一些问题，主要表现在：疫情影响和减税降费政策性减收因素叠加，财政持续增收面临较大制约；“三保”增支需求居高不下，收支矛盾进一步凸显等。对此，我们将高度重视，在

今后的工作中采取积极可行的措施，努力加以解决。

主要名词解释

1.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即以往所指的“地方财政收入”“公共财政收入”或“一般预算收入”。按照 2015 年 1 月 1 日起实施的新预算法，统一改称“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2.预算稳定调节基金：是指各级利用预算超收收入等建立的具有储备性质的资金，用于弥补短收年份预算执行的收支缺口，以及根据年初预算安排和平衡情况调入预算安排使用。

3.政府性基金收入：是指经国务院或财政部批准，各级政府及其所属部门根据法律、行政法规规定，向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征收的政府性基金，以及参照政府性基金管理、具有特定用途的财政资金。

4.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是指国家以所有者身份依法取得国有资本收益，并对所得收益进行分配而形成的收支预算。

5.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是指根据国家社会保险和预算管理法律法规建立、反映各项基金收支的年度计划，包括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居民基本养老保险、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工伤保险、失业保险等七个险种。